

認識生命的本質－從淺談『死亡教育』開始

顏心庭

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教育學系生命教育碩士班

一、前言

談及「死亡」二字，對傳統社會觀而言，是個絕對禁忌的話題，一提到「死亡」可能會讓人直接聯想到恐懼、害怕、未知與分離等情況，但，每個人、每個家庭都將面對「死亡」這個歷程。生與死本是一體兩面。德國哲學家海德格(Martin Heidegger)曾說：「人是向死的存在」這是無法去改變與控制的，那既然「死亡」無法逃避，為何不以正向、積極樂觀的態度去瞭解，把它當作生命中重要的課題去面對、學習和挑戰呢？

二、「死亡教育」一詞

1979年黃松元教授發表「死亡教育---學校衛生教育中一項爭議的課題」是台灣首篇探討死亡教育的學術論文。而「死亡教育」則是源自於美國發展的「死亡學」；傅偉勳教授在1993年出版的「死亡的尊嚴與生命的尊嚴-從臨終精神醫學到現代生死學」書中，首先提出「生死學」概念，屬台灣本土的學術用語，他認為美國的「死亡學」與中國心性體認本位之生死智慧結合，可建構「現代生死學」，根據生死本是一體兩面的看法，將「死亡問題」擴充為「生死問題」，以探討現代人所面對的死亡問題、精神超克和生死的終極意義。而楊國樞教授(1993)為傅偉勳教授著作做序時，提到的「生死教育」一詞，這也是台灣本土的學術用語。「生死學」或「生死教育」與在美國發展的「死亡學」或「死亡教育」是有學術上的淵源的。

三、「死亡教育」的內涵與意義

「死亡教育」是在探討各種與死亡、瀕死與哀慟相關的教育主題，主要在於增進個人覺知死亡是生命中的一部份，並提供結構性課程，以協助學生檢視死亡的真實性，而將之統整在自己的生命歷程(陳錫琦，2013)；「死亡教育」不只關係死亡本身的問題，也希望能讓個體覺察生命的價值與意義，克服對死亡的恐懼和擔憂(何金針，2006)；「死亡教育」結合生理、心理、精神、經濟等多層面，透過教學歷程讓學習者能對死亡有正確的認知，減少對死亡的恐懼，進而面對現實，使學習者能夠更珍愛、欣賞和尊重自己與他人的生命(謝佩雯，2006)。「死亡教育」是探究生命本質和意義的歷程，透過不同教育方式、可協助個體瞭解死亡的意義和學習面對死亡的方式，進而珍惜有限的生命，創造更美好的未來(陳美如，2013)。

綜合上述學者對死亡教育的看法可得知，「死亡教育」指的是能增進學生有機會去體認到死亡是生命當中的一部分，教師藉由提供結構性的課程設計，以協助學生得以檢視死亡的真實性、統整自己的生命歷程，進而去釐清生命的意義與價值。

四、「死亡教育」的重要性

德國哲學家海德格（Martin Heidegger）在分析「死亡」意義時曾說：「逃避死亡的話題，只會使自己更遠離生命本質的真相」（李智揚，2007）。死亡是生命本質的重要一環，無法逃避也不能省略，只有當我們因為瞭解後去正視，才有機會放下它，放下對死亡產生的恐懼與擔憂。

黃松元教授在 1979 年就認為「死亡教育」應和其他教育課題一樣被受重視，並在各級學校實施，能被家長、教師、及其他人士所接受，也能納入健康教育計劃；鈕則誠教授（1998）則主張生命教育應涵蓋死亡論題，分為國小、國中、高中職三階段全面推行教學方案，應把生、老、病、死納入教育課程範圍，國人忌諱死亡議題，學校方面更應率先打破禁忌，讓年輕的心靈感應生命的過程與無常，以早日安頓其「向死存有」的生命基調。而在美國，隨著專家學者們的研究，和「死亡」有相關的課題不再是不可接受的話題。從 1960 年開始，「死亡教育」就逐漸成為學校教育中的一門學科，從幼兒園、小學到大學，甚至到醫院等機構都可有所謂的「死亡教育」課程，其目的是希望可以藉由在教育上的教學與應用，得以幫助人們能漸漸增加對死亡的認識，建立正確的觀念（黃天中，1992）。當學生處於不瞭解生命本質的情況下，突然面臨生命當中的生死經驗，對他們不管是身心靈產生的衝擊和悲傷都是難以輕易去平復的。透過「死亡教育」的預防性價值，讓學生們有機會去體悟到生命的價值，瞭解生命的有限性，進而能去珍惜尊重自我與他人之生命，即是「死亡教育」建設性的意義（林素珍，2015）。

五、十二年國教新課綱中的-「死亡教育」

目前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中，「生命教育」是核心素養重要的議題之一，其中重要概念提及：「生命教育為探索生命的根本課題，包括人生目的與意義的探尋、美好價值的思辨與追求、自我的認識與提升、靈性的覺察與人格的統整」。生命教育的主軸，在於對生命終極意義進行探索，對各種價值進行思辨，並轉為實踐的動力。而生命教育學習主題則是涵蓋了「哲學思考」、「人學探究」、「終極關懷」、「價值思辨」與「靈性修養」五大範疇。實質內涵則是以孫效智教授提出的「人生三問」為核心。其中「人為何而活？」是對於人生終極關懷問題的思考，「人應如何生活？」則反映對於價值思辨的不斷淬煉，「如何能夠活出應活的生命？」是知行合一的問題，而知行合一則是靈性修養的目標。而「終極關懷」議

題則是提及：「終極關懷乃是整合生死、人生哲學與宗教的重要課題，讓學生能夠分辨快樂、幸福、道德與至善之間的關係，掌握人生的意義，建立生命的終極信念」。因此，讓學生能夠有培養終極關懷素養之機會，首先就必須要先開放你我的心胸，更廣泛地去接納所可以學習與思考人生的「死」與「生」的議題。

六、「生命教育」和「死亡教育」的不同

「生命教育」主要是希望培育學生能在人生的歷程當中，不斷去淬煉生命的智慧，發起生命的關懷，精進生命實踐。在人生的各個階段，能夠體悟其生命的本體，活出生命的意義來。而「生命教育」是台灣在地的產物，其出現比「死亡教育」來得晚，期望能透過生命教育啟發學生的生命智慧，深化人生觀及內化價值觀（陳錫琦，2013）。

「生命教育」的出現雖比「死亡教育」稍晚期，但近年來發展比死亡教育或生死學更受重視，已成為學校教育的重要課程之一（陳錫琦，2013）。「生命教育」內容涵蓋範圍較宏觀，但其中的「死亡教育」卻也是相當重要的一部分。「死亡教育」主要是在探討各種與死亡、瀕死與哀慟相關的主題，增進個人覺知死亡是生命中的一部分，藉由提供結構性的課程，以協助學生得以檢視死亡的真實性，進而統整自己的生命歷程，需要學會勇於去面對，並用正向的態度去看待這個人生中不可避免的一個過程。而「死亡教育」應是不分年齡層的，透過學習幫助檢視自我人生觀。有了開放的胸襟與視野去接納生死之真實存在，而非因保守的思維影響了可以對生命探究的契機。

七、實施「死亡教育」的原則

在實施死亡教育之前，教師應要有適度的自我教育與準備，特別應注意掌握「坦誠、接納、個別化」的原則；「坦誠」表現出自己的悲傷，亦允許學生們能夠自然地表達出他們的情緒和想法。尊重學生們的人格並「接納」他們的懷疑，因為只有讓他們自己去感受、瞭解，才能發現死亡的謎底。注重「個別差異」，學生們對死亡的態度會受到許多因素的影響，對死亡的情緒反應也會有所不同，不應以固定模式去處理或對待不同學生所產生的情緒和反應。

八、「死亡教育」實施方法之建議

綜合多位學者之研究，將實施死亡教育方法建議歸納如下：

1. 講授法：教師以口述方式，將有關死亡主題或死亡相關知識向學生說明。
2. 機會教育法：掌握可教育時機，當學生面臨因死亡引起的事件或問題時，實施隨機教學。

3. 引導欣賞與討論法：透過死亡主題相關之影片、文學、藝術作品、報章雜誌內容等，透過團體或小組方式引導學生進行參與討論。
4. 活動設計教學法：可藉由繪本媒材、故事角色扮演、戲劇演出、繪畫、寫作等活動進行教學。
5. 實際體驗法：透過實際參訪相關場所、專業機構與展覽等。
6. 閱讀思考法：閱讀有關死亡之圖書教材內容，公開討論並分享自身心得。
7. 作業回饋法：閱讀死亡相關文獻，將其整理分析研究並獲得知識。
8. 協同教學：死亡教育是整合學科間的課程，可邀請不同領域專家一同進行教學，可讓死亡教育更加的完整豐富。

九、 結論

「死亡教育」在教學現場應該怎麼教，需要做多面向的考量和設計。「生與死本是一體」，生命要能活的有意義、有價值，必須讓學生們自己有機會去瞭解並領悟其中的道理。教師可以透過多元、貼切、生動的教學活動設計，讓學生有機會去看見生命的本質。當然，「死亡」不是最終的發展，而是過度性的帶著學習目標，在這趟生命的旅程中，以開放的心胸與視野，盡情去發現與探索每個歷程中的風景。準備好學習這個人生的課題了嗎？值得省思與努力！

參考文獻

- 黃松元（1993）。**健康促進與健康教育**。台北：師大書苑。
- 傅偉勳（1993）。**死亡的尊嚴與生命的尊嚴---從臨終精神醫學到現代生死學**。台北：正中。
- 張淑美（2007）。**生命教育－推動學校的靈性課程**。臺北市：學富文化。
- 羅雯馨（2010）。**大學生死亡態度與死亡教育需求之研究-以某私立大學為例**。（未出版碩士論文）。國立臺灣師範大學，臺北市。
- 陳錫琦（2013）。十二年國教生命教育課程概觀與反思。**國民教育**，53（3），1-6。
- 陳美如（2013）。**繪本教學實施死亡教育對低年級學童死亡態度之研究**（未出版碩士論文）。國立中山大學，高雄市。
- 孫效智（2014）。**生命教育融入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之研究—期末報告**

（編號：102-8-1）。臺北市：國立臺灣大學生命教育研發育成中心。

- 林素珍（2015）。國小階段「死亡教育」課程反思。臺灣教育評論月刊，4（4），193-197。

